

四川川润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异议声明

所有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川润股份	股票代码	00227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想	苏陈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郫县现代工业港港北六路 85 号	四川省成都市郫县现代工业港港北六路 85 号	
电话	028-61777787	028-61777787	
电子信箱	lixiang@chuanrun.com	suchen@chuanru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主要产品与技术

公司长期深耕流体控制技术领域的高端装备制造业务和工业服务。其中高端装备制造主要包括流体控制系统中的润滑、冷却产品及系统集成、液压控制技术系统、液压元件以及锅炉与压力容器；工业服务主要包括流体工业技术服务、工业互联网和供应链服务以及电站服务。目前公司产品及服务广泛应用于新能源、工程机械、建材、电力、冶金、军工等行业。以成为全球流体控制技术引领者为企业愿景，推动公司服务化、数字化、敏捷化高质量发展，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公司高端装备制造业务以流体机械与控制技术为主要载体，基于公司多年系统集成与控制技术的应用，结合现场经验与技术发展未来趋势，逐步延伸上下游产业链。一方面，继续加强系统集成开发和流体控制技术应用，根据客户需求提供个性化定制解决方案并组织生产交付，流体控制系统中的润滑、冷却产品及系统集成、液压控制技术系统已在风电、光热等新能源领域得到进一步夯实；另一方面，在产业化和规模化的应用过程中，通过自主研发、投资并购和技术合作等方式，向液压核心元辅件延伸，主要包括液压柱塞泵、液压油缸等，未来将进一步拓展液压阀、液压马达、蓄能器、过滤器、换热器、智能控制元件等产品。在下游方向，结合应用产业优势，向流体机械延伸，大力拓展工程机械行业。锅炉与压力容器是公司高端装备制造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专注于各容量等级电站锅炉、余热锅炉和压力容器的设备研制和深度节能减排、专项性能提升综合解决方案。

工业服务主要以流体工业技术服务和电站服务为主要构成。流体工业技术服务，主要包括工业技术支持服务、智能远程

运维服务、设备故障预诊断服务、工业流体服务平台、一站式4s线下体验店及设备全生命周期增值服务等，主要覆盖新能源、建材、工程机械和冶金等领域。电站服务，主要提供电站锅炉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和增值服务、发电（锅炉）设备改造新技术应用、发电（锅炉）设备智能远程运维服务等。未来将结合工业互联网和供应链服务继续拓展服务内容和商业模式。

（二）、行业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定位高端装备制造业务和工业服务，并坚定执行“战略聚焦、业务归核”的经营方针。在高端装备制造业务中，强化产品研发与技术创新，抢抓市场机遇，在现有重点行业和新行业方面，实现进一步突破。其中风电等新能源行业收入占比逐渐提高，工程机械方面与国内优质客户试生产合作推进，并将逐步扩大产品体系。锅炉与压力容器业务相对保持稳定。在工业服务中，流体工业技术服务板块发展较快，主要受益于新能源、建材和冶金领域的后服务市场发展。电站服务相对稳定。

1. 高端装备制造业务

（1）风力发电行业

风电行业受政策补贴退坡刺激抢装及海上风电发展提速的双重影响，2019年中国风电市场新增吊装容量达到历史较高水平。其中，陆上风电新增26.2GW，增速为36%；海上风电新增2.7GW，增速高达57%。市场集中度稳步提升，前五大整机制造商吊装容量高达21.7GW，共占据75%市场份额（数据来源：BNEF）。2020年，风电行业在抢装大背景下，将保持高速增长，装机容量将达到30GW以上。同时，海上风电加速发展，装机容量有望超过3GW。2021年后，行业步入平价，行业需求由平价项目、通道项目、分散式及海上项目支撑。考虑2021年，行业将承接抢装项目结转需求，叠加三北平价大基地和海上风电高速发展，行业装机仍将高位运行，容量超过25GW。目前公司润滑产品及系统集成、液压控制技术系统和流体冷却系统主要应用于风电领域，同市场主流整机制造商合作密切。未来将进一步加快产品研发，在海上风电领域、大功率机组和高附加值产品方面推进发展。

（2）工程机械行业

受基建投资影响，2019年工程机械行业整体保持快速增长，其中，挖掘机销售23.6万台，同比增长15.9%，汽车起重机同比增长33%以上，并创下历史新高，混凝土机械也保持快速增长。受疫情影响，2020年1季度基建投资有所放缓，但稳经济下的基建和新基建投资迅速加码，行业需求逐渐释放，将保持景气发展。2019年，公司与工程机械行业优质客户已开展前期试生产合作，主要产品包括液压油缸和液压辅件。2020年1月，公司已完成欧盛液压75%股权收购，公司主要产品为液压柱塞泵，未来产品类别将继续在核心元辅件包括液压马达、液压阀和智能控制元件方向延伸，工程机械行业将是产品应用的主要方向。

2. 工业服务

（1）流体工业技术服务

流体工业技术服务，主要包括工业技术支持服务、智能远程运维服务、设备故障预诊断服务、工业流体服务平台、一站式4s线下体验店及设备全生命周期增值服务等。流体工业技术服务应用行业广泛，包括传统工业和新能源行业都有较多应用。未来流体工业技术服务将逐渐向智能化、垂直化和专业化方向发展。应用领域方面，传统工业如建材、冶金等行业应用相对稳定，新能源行业如风电，未来3-5年将有较大市场空间。工程机械是液压流体服务的主要应用方向，行业空间较大。

（2）工业互联网和供应链服务

工业互联网是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工业经济深度融合的全新经济生态、关键基础设施和新型应用模式，通过人、机、物的全面互联，实现全要素、全产业链、全价值链的全面连接，将推动形成全新的生产制造和服务体系。2018-2019年，工业互联网产业经济总体规模分别为1.42万亿和2.13万亿，同比实际增长分别为55.7%和47.3%。预计2020年，工业互联网产业经济总体规模约为3.1万亿元，同比增长约为47.9%。

2020年，中央强调要加快“七大新基建”建设，工业互联网正是其中之一。工业互联网是中国制造智能化、信息化的重要手段，将加速“中国制造”向“中国智造”转型，并推动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2020年3月20日，工信部发布《推动工业互联网加快发展的通知》将“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作为工业互联网发展的首条任务，工业互联网将进入高速增长期。

数字供应链是未来工业解决方案和业务流程的重要方向，不仅仅包括物流、仓储、运输等内容，还涉及到工程、研发、制造和资产管理等领域。随着人工智能、物联网和区块链等众多创新技术在供应链中的应用，传统的供应链管理正在向数字化、智能化、可控化的方向快速迈进。

公司将结合自身优势，在现有业务基础上，运用新工具、技术和商业模式转型升级，打造流体工业互联网平台，建立流体设备TCO管理平台，提供流体设备IOT智能管理及服务、供应链金融服务。

（3）电站服务

电站服务，主要提供电站锅炉全生命周期解决方案和增值服务、发电（锅炉）设备改造新技术应用、发电（锅炉）设备智能远程运维服务等，行业发展相对稳定。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877,067,102.96	659,404,116.18	33.01%	604,728,400.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4,709,876.70	44,986,811.63	43.84%	6,438,86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474,003.87	-76,667,818.83	108.44%	-18,292,879.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590,173.30	-22,318,799.11	268.42%	4,359,911.1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33	0.1072	43.00%	0.01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521	0.1069	42.28%	0.01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11%	3.75%	1.36%	0.55%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资产总额	1,853,929,300.47	1,786,254,422.93	3.79%	1,570,799,69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13,720,381.57	1,230,344,260.98	6.78%	1,174,072,073.88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2,220,243.48	181,825,794.99	198,024,792.08	274,996,272.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765,832.76	-461,830.20	-2,406,473.44	20,812,347.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37,034.54	-4,687,102.24	-6,302,223.40	16,226,294.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56,664.85	-57,203,913.71	-16,900,605.47	117,251,357.3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32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3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罗丽华	境内自然人	17.99%	77,399,150	58,049,362	质押	50,659,300	
钟利钢	境内自然人	6.63%	28,520,000	21,390,000	质押	24,570,000	
罗永忠	境内自然人	6.08%	26,155,000	19,616,2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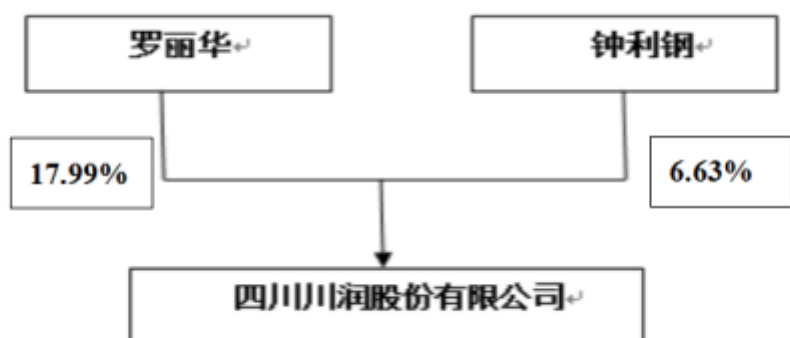
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川润股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02%	12,972,758	0		
罗全	境内自然人	2.01%	8,662,000	0	质押	8,662,000
芜湖长元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自然人	1.79%	7,716,865	0		
钟格	境内自然人	1.55%	6,660,000	0		
何雪萍	境内自然人	1.21%	5,200,000	0		
罗永清	境内自然人	0.62%	2,681,000	0		
胡春衡	境内自然人	0.51%	2,211,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罗丽华、钟利钢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罗丽华、钟利钢、罗永忠、罗全、罗永清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前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19年，在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外部竞争日益激烈的情况下，公司践行“战略聚焦、业务归核”的战略思想，落实“效率、执行、效益”的发展主题。公司管理层在董事会的正确领导下，凝心聚力，攻坚克难，各子公司经营业绩稳定发展，取得较好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87,706.71万元，同比增长33.01%，综合毛利率同比上升3.38%；实现营业利润6,556.70万元，同比下降12.8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6,470.99万元，同比增长43.8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647.40万元，同比增长108.44%。

1、重大合同情况

(1) 2018年06月0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川润液压与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签署了《青海海西州50MW塔式熔盐电站项目液压系统设备订货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由川润液压向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提供青海海西州50MW塔式熔盐电站项目建设所需液压系统设备，合同总金额为20,699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川润液压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供货，本期确认销售收入1.21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川润液压根据合同约定已收到货款17,599.37万元人民币。

(2) 2018年06月25日，公司与自贡市大安区城乡住房保障管理局、自贡市大安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中心签订了《自贡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书》。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大安上、下厂区全部机器设备等的搬迁工作及房屋土地移交手续。根据《自贡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货币补偿协议书》的约定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度确认下厂区各项补偿收入15,765.73万元；本报告期内确认上厂区各项补偿收入6,439.53万元，扣除发生的搬迁费用及各项税后的净收益为4,348.14万元。报告期内，上厂区被征收资产及补偿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补偿金额	账面净值	费用及税金	税前损益
一、	被征收资产	5,496.46	598.63	5.49	4,892.34
二、	设备等附属物搬迁	540.45	-	37.89	502.56
三、	搬迁奖励与损失补偿等	402.62	-	-	402.62
	合计	6,439.53	598.63	43.38	5,797.52
所得税费用（税率25%）					1,449.38
净收益					4,348.14

截止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已收到征收补偿款5,800.00万元。尚未收到的剩余征收补偿款 16,405.26 万元，征收方正在积极组织筹措资金，公司正在加紧催收。

(3) 2019年07月10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川润液压与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简称“明阳智能”）签署了《风力发电机组零部件2019-2020年战略框架协议》，协议总金额为26,689.54万元人民币。

2、经营管理情况

(1) 以客户为中心，持续加强营销投入，提升客户满意度

2019年，公司市场委员会有效运行，市场管理机制初步建成，制定了市场营销总体策略方案、产品策略、价格策略。以客户为中心，创新服务模式，设立北京、南京、上海、中山、长沙5个大客户中心，以项目管理为抓手，“铁三角”客户服务模式初见雏形；通过多形式、多渠道向公司经营生态环境的相关方传递公司品牌价值主张，提升公司品牌形象，形成品牌推广的标准化、生态化、常态化。

2019年，各子公司订单需求旺盛，为高端装备制造和工业服务奠定坚实基础。其中，高端装备制造业务中，液压润滑设备期末在手订单5.29亿元，新开发细分行业客户10家，锅炉与压力容器期末在手订单1.21亿元，工业服务板块中，川润智能实现订货2,635万元，电站服务期末在手订单1.46亿元。

(2) 加大技术创新投入，切实提升技术研发能力，引领行业技术发展

公司狠抓技术研发投入，研发项目立项11项，其中战略性研发项目4项，产品迭代优化技术立项7项。公司润滑行业三项国家标准获批。

高端装备制造业务中，成功开发6MW/8MW水冷系统及变桨液压系统、推料器电控系统；完成核心元件滤芯、过滤器、螺杆泵、胶管集成的开发及投产；建立了生物质循环流化床锅炉的热力性能模型；设计开发完成生物质CFB锅炉、成台锅炉转底炉；完成全国第一台日产14,000吨单线容量最大水泥生产线余热锅炉以及亚临界注汽炉等9个首台设计开发。

工业服务业务中，实现润滑油站的智能数据采集及远程控制；实现泵装置、冷却器装置、过滤器装置通用化。

(3) 围绕战略目标，优化产业布局，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

为推动公司高端装备制造业务和工业服务高质量发展，公司通过并购投资等方式，逐步优化产业布局。2019年12月23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公司自筹资金出资4,125万元，收购欧盛液压75%股权。截止本报告批准报出日，公司已完成交易事项，欧盛液压成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欧盛液压将作为高端装备制造业务的核心单元，并作为华东区域重要产业基地，进一步加大核心元辅件产品研发，提升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2018年12月29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2019年4月26日，公司合资子公司川润智能成立，川润智能定位流体工业技术服务业务，专注于智能流体控制技术研发、技术检测、流体设备性能改造提升、智能运维服务、工业智能数据技术及服务。

(4) 运用先进管理工具，建立科学管理体系和能力，提升运营效率

2019年，公司狠抓内部管理，全面开展战略制定与执行管理（DSTE），启动功能型组织向流程型组织的变革，积极推进数字化、信息化管理，较大提升了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通过实施财经管理变革，聚焦成本控制，实现财务业务一体化。引进日本精益化管理培训和实操训练，建立公司精益生产推进办公室，提升公司精益生产管理能力和责任体系。同时，通过加强人力资源管理，打造管理干部的经营管理能力和责任体系，提升运营效率。

董事会认为，在管理层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取得良好成绩，主营业务得到夯实，公司经营状况得到改善，公司经营保持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液压润滑设备	628,842,638.60	141,094,826.88	22.44%	54.77%	77.89%	2.92%
锅炉及配件	240,296,425.93	45,657,014.62	19.00%	9.68%	41.94%	4.32%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实现销售收入为 87,706.71 万元，同比增加21,766.30 万元，增长比率为33.01%；发生营业成本为68,744.51 万元，同比增加14,832.20 万元，增长比率为27.51%，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6,470.99 万元，同比增长1,972.31 万元，增长比率为43.84%。

2018年06月07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川润液压与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签署了《青海海西州50MW塔式熔盐电站项目液压系统设备订货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由川润液压向山东电力建设第三工程有限公司提供青海海西州50MW塔式熔盐电站项目建设所需液压系统设备，合同总金额为20,699万元人民币。报告期内，川润液压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供货，本期确认销售收入1.21亿元。截止报告期末，川润液压根据合同约定已收到货款17,594.15万元人民币。

为配合四川省自贡市加快推进老工业城市转型升级示范区建设、振兴地方经济，促进土地资源的优化配置，公司于2018年6月25日与自贡市大安区城乡住房保障管理局签订了房屋与土地征收补偿协议，各项补偿、补助及搬迁奖励总金额合计22,205.26万元，其中上厂区补偿金额6,439.52万元，下厂区补偿总额15,765.73万元。公司根据协议约定于2019年1月31日完成下厂区的全部机器设备等的搬迁工作及房屋土地移交手续，报告期内公司确认下厂区相关资产处置及相应搬迁补偿收入6,439.53万元，扣除相关税费后产生净收益4,348.14万元。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9年9月19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以下简称“财会〔2019〕16号”）。根据财会〔2019〕16号的要求，公司于2019年度及以后期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	本会计政策变更经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会〔2019〕1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项目调整和列报，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不会产生影响。
财政部于2019年5月16日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财会〔2019〕9号），自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对于2019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追溯调整。	本会计政策变更经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财会〔2019〕8号），自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对于2019年1月1日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追溯调整。	本会计政策变更经2020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未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颁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的《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同时废止。	本会计政策变更经2019年8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会〔2019〕6号规定的财务报表项目调整和列报，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净利润等相关财务指标不会产生影响。
2017年3月，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的通知》、《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的通知》；2017年5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通知》，要求境内上市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本会计政策变更经2019年3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公司无需重述前期报表可比数。金融工具原账面价值与本准则实施日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2019年期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金额。

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期和可比报告期财务报表的影响见本报告“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相关内容。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二、主营业务分析”之“2、(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相关内容。